

七神龍傳奇系列

吳洛游俠

游洛關

魂驚島

俠

魔人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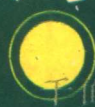
獵

刀

七神龍

魂驚島魔

台灣



古龍

游俠

魔人面

著

七神龍

魔島

太白文艺出版社

■七神龍傳奇系列

台灣●古龍著

笑 落 潑 俠



太白文艺出版社

(陕)新登字 017 号

七神龙传奇系列之四

关洛游侠

古 龙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影彩印公司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 插页 230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ISBN 7-80605-118-X/1·81

• 定价:8.00 元

古龙——原名熊耀华，祖籍江西。1937年出生于香港，后定居台湾。早年生活较贫困，依靠朋友的帮助半工半读毕业于淡江学院。曾经在台北军中任职，后因生活所迫，开始从事武侠小说的创作和发展，他所创作的武侠小说中的人物及事态的发展，有其独特的魅力，影响广泛，被认为是“武侠小说史上的一个大突破”。

古龙一生所创作的武侠小说有68部，他人托名伪作74部。其代表作品有《多情剑客无情剑》、《绝代双骄》、《天涯明月刀》、《剑气书香》、《边城浪子》、《名剑风流》、《飘香剑雨》、《白玉老虎》等。其系列作品有《铁血传奇》系列、（又称《楚留香传奇系列》），《七神龙传奇系列》，《七种武器系列》，《陆小凤传奇》系列，《楚留香传奇续集》（包括《午夜兰花》、《蝙蝠传奇》、《桃花传奇》、《新月传奇》）。

目 录

第一章	彭麻子茶楼·····	(1)
第二章	几位怪茶客·····	(8)
第三章	江湖老套·····	(28)
第四章	罗老太爷·····	(47)
第五章	及时乐·乐何如·····	(73)
第六章	灰鼠、黑刀·····	(102)
第七章	八方风雨会中州·····	(136)
第八章	兔飞鹰飞·····	(169)
第九章	锣紧鼓密·····	(204)
第十章	曙光初露·····	(237)
第十一章	七姨太太白玉娇·····	(268)
第十二章	黑衣蒙面人·····	(287)
第十三章	一触即发·····	(311)

第一章 彭麻子茶楼

(一)

扫墓的人已经走了，天空一片灰暗。

一阵冷风吹过，纸灰盘旋飞扬，像一群来自幽冥的魔蝶，打转转儿掠过祭品，舞上坟头，穿出林梢，悠悠然消失于灰暗的旷野。

就在这时候，墓园一角，突如幽灵般出现一名灰衣人。

这名灰衣人神情冷峻，目光锐利如刀，他四下里迅速扫了一眼，立即纵身掠向一座新坟。

此人身形轻巧如燕，施展的竟然是江湖上几已失传的迷鹰身法。

新坟坟顶上，也像其他老坟一样压着一串纸钱。

灰衣人弓起身子，以手指快速而谨慎地拨弄着那串纸钱。

最后，一丝诡秘的笑意慢慢浮上灰衣人的嘴角，他想找的东西，终于被他找到了。

那是五个几乎难以辨认的蝇头小字：
“彭麻子茶楼”。

(二)

彭麻子的的确确是个货真价实如假包换的大麻子。

只是茶楼两个字，则似乎有点夸张了些。

也许这地方以前盖过楼，或者以后会盖楼也不一定，而目前这里则根本就看不到一点点楼的影子。

这里有的只是一座大茶棚。

彭麻子“茶楼”，因为老客人多，营业一向不错。

只不过今天却似乎有点反常。

已近晌午时分，偌大一座茶棚里，竟然才只坐了七、八名茶客。

这七、八名茶客里，老客人只有一位罗三爷。

四十来岁，留着两撇八字胡，人生得矮矮胖胖，看上去很有点福根的罗三爷，是这儿城北罗府的管事。

罗府主人，便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七星金枪罗阳壮罗老太爷。

金枪罗老太爷是关洛道上最受人尊敬的人物，罗府的管事，不论走到那里，自然会受到与众不同的礼遇。

所以，罗三爷不但是彭麻子茶楼的老客人，而且也几乎是身份最特殊的一位客人。

至于这位罗三爷在罗府究竟管些什么事，则很少有人

清楚，同时也没人敢去查问。

据罗三爷私下向人透露：他这个管事，跟一般人家的管事不同。他跟罗老太爷表面上是主仆关系，实际上罗老太爷一直把他当作亲老弟看待，府中凡遇大事，事前罗老太爷以及罗老夫人差不多都要同他打个商量，问问他的意见。

实情也许如此，只是从这位罗三爷整日有时间泡在茶楼里看来，罗府一年到头，好像并没有几件大事发生。

这位罗三爷每天到茶楼来，经常总要付上七、八份茶帐。

因为这位罗三爷的嗜好，除了喝茶之外，便是喜欢别人喊他一声“罗总管”。

只要有人当众拱拳像请安似的喊他一声“罗总管”，他便会找机会向彭麻子比个手势，然后彭麻子便会找机会向这个人悄悄说一声：“您的茶帐，罗总管惠啦！”

今天第一个向罗三爷高声请安的人，是城里一个游手好闲的浪荡子。

茶楼里的人，都喊他浪子丁谷。

浪子丁谷也可以说是彭麻子茶楼的常客。

一个经常不必自己掏腰包付茶帐的常客。

如今这个仪表看上去还蛮过得去，听说还念过几天书，能写一笔好字，只是好吃懒做不务正业的浪子，就坐在罗三爷下首，正津津有味地聆听罗三爷大摆龙门。

罗三爷今天好像特别高兴，他在带着教训意味，跟这浪子说了一大段做人处世的道理之后，似乎意犹未尽，稍

稍停顿了片刻，忽又盯着丁谷道：“喂！小子！关洛道上，你也时常跑来跑去的，最近江湖上有人编了四句歌谣，你小子听人提过没有？”

丁谷道：“没有。”

罗三爷道：“这四句歌谣编得很有意思。”

丁谷道：“哦？”

罗三爷道：“头两句是：‘上有天堂，下有苏杭’。”

丁谷想笑不敢笑，但怎么憋也憋不住，最后忍不住还是笑了出来。

罗三爷瞪眼道：“笑什么？”

丁谷忍住笑，道：“报告总管，这两句话好像并不新鲜，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就好像听人说过了。”

罗三爷板起面孔道：“你懂这两句话的涵义？”

丁谷道：“这两句话的意思好像是说，天上有个天堂，人世上则有苏杭两州与之相互辉映。换句话也就是说：苏杭两州的繁华美好，美好得就像天上的天堂一样。”

罗三爷道：“半瓶醋！”

丁谷像是有点感到意外道：“不是这样解释？”

罗三爷道：“嘿！”

丁谷只好改口道：“那么，第三句呢？”

罗三爷道：“明月二分照扬州。”

丁谷想开口，话到嘴边，又复忍住。

罗三爷斜望着他道：“这句话的涵义你又懂？”

丁谷赧赧地道：“懂是懂一点点，只是不晓得对不对。”

罗三爷道：“说说看！”

丁谷道：“这句话的典故，好像来自一首古诗，说是天上如有三分明月，其中至少有二分照向扬州，这个隐喻的意思，是说扬州风光旖旎，得天独厚，天底下再没有第二处地方比得上。”

罗三爷哼了一声道：“很好！”

丁谷当然听得出，这一声“很好”，其实正代表了“很不好”。

因为他解释第三句的方式，跟解释前两句的方式完全没有分别。如果第三句真的“很好”，前两句也就应该“很好”，如果真的统统“很好”，罗三爷先前就不该以那种口气回他一声“半瓶醋”。

城里像丁谷这种游手好闲的浪荡子不在少数，罗三爷唯独跟这位浪荡子处得来，便是因为这位浪荡子为人机伶，善察言色，嘴巴乖巧。

所以这位浪子一瞧气氛不妙，便赶紧陪笑接下去道：“小的不过瞎猜猜而已，这首歌谣真正代表的意义，一定非常有趣，最后一句怎么说？”

罗三爷道：‘英雄试马古战场。’

这时茶棚里又陆续来了几句茶客，老少二人因为聊得入港，也没去留意。

尤其是罗三爷，一向高高在上惯了，如果别人不先向他请安问好，不论来的是谁，他也懒得招呼。

他说出第四句后，用眼盯着丁谷又道：“最后这一句怎么样？懂不懂？”

丁谷摇头道：“不懂。”

这一次丁谷并不是学乖了假装不懂，而是真的不懂。

他不是不懂这句话的出典，而是不懂这句话在词句上为何以这种方式安排？

在习惯上，赤壁古战场几已成为一种伤感的代称。

一般前人作品中，只有警世或怀古时才会提到它，如今突然在古战场上冠以英雄试马几个字，不仅与前三句难以自然联接，即以这七个字本身而论，也予人以一种极不谐和的感觉。

罗三爷喝了口茶，抹抹胡子，故意以庄严的语气，缓缓地道：“告诉你，小子，这四句歌谣，不是冷饭重炒，宣扬胜迹风光，它是在隐隐喻扬当今武林中六位知名的大人物！”

丁谷一哦道：“那六位？”

罗三爷道：“上有天堂，指的天堂谷谷主无忧老人云山樵。下有苏杭，指的是神鞭苏重威，魔棍杭立奇。明月二照扬州，指的是扬州双娇，冷面仙子冷如霜，迷魂娘子柳曼吟。英雄试马古战场，指的是赤壁大侠金刀无敌郝天平。”

丁谷以指节骨轻叩桌面，不住点头道：“好，好，原来是这么回事，果然有点意思。”

他思索了片刻，忽然皱起眉道：“这四句歌谣编得虽不差，只可惜还是有点遗憾。”

罗三爷道：“什么遗憾？”

丁谷道：“要是能略为变动一下，就好多了。”

罗三爷道：“如何变动？”

丁谷道：“金刀无敌郝天平虽然望重武林，但由于此君过份洁身自好，一向很少在江湖上走动，论名气并不如何响亮，如果能够另换一位，这首歌谣说不定会流传得更快更广。”

罗三爷道：“换谁？”

丁谷道：“最恰当的人选，应该是罗老太爷。”

罗三爷一呆道：“你是说我们老当家的？”

丁谷道：“是的！”

罗三爷有点口吃道：“若是照着你的意思，那最后一句，最后一句……”

丁谷道：“四句歌谣，可以改成这样：‘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明月二分照扬州，七星金枪镇洛阳！’”

罗三爷脸上泛起一片兴奋的紫红色，连连点头道：“唔唔，改得好，改得好，倒瞧不出你小子还真有点才华！”

只听邻座有人冷冷道：“哼！肉麻当有趣，真是一个比一个皮厚！”

第二章 几位怪茶客

(一)

罗三爷一张面孔登时变了颜色。

发话的人，是个三十来岁的黑衣劲装汉子。

这汉子就坐在离他们不远的一付座头上，面前放着一壶茶，两碟点心，一个微微弯曲的条形黑布包裹。

从原封未动的茶点看来，这汉子显然刚到不久，黑布包裹里十之八九是把长刀。

这汉子话说出口，一双充满冷峻不屑之色的眼光，就像两根锐利的钢钉似的，一直盯着罗三爷和丁谷他们这一边。

那神气像是说：别找错了人，话是老子说的，怎么样？

罗三爷转过身去，寒着面孔道：“这位老弟，我问你，方才你说谁肉麻当有趣？谁的脸皮一个比一个厚？”

黑衣汉子抬起下巴，像画线似的微微一摆道：“你们两个！”

他的语气很平淡，语句也很简洁。

正由于他说得平淡而简洁，也就显得更为坚定有力，更无转圜之余地。

罗三爷脸色由白转红又转青，胸口起伏加速，仿佛连呼吸也突然困难了起来。

丁谷皱皱眉头，缓缓吸了口气，平和地望着黑衣汉子道：“这位老大哥，你怎么可以无故出口伤人？我跟这位罗三爷，也不过是无事闲聊聊，我们什么地方肉麻当有趣？什么地方皮厚？”

黑衣汉子道：“你以为金枪罗阳壮是什么东西？你认为他可以取代金刀无敌郝大侠？滚你妈蛋，他替金刀郝大侠提鞋都不配！”

丁谷道：“你认识金刀郝大侠？”

黑衣汉子道：“不认识。”

丁谷道：“金枪罗老太爷呢？”

黑衣汉子道：“也不认识。”

丁谷道：“既然……”

黑衣汉子冷冷接口道：“但我清楚他们的历史，尤其是关洛道上这个姓罗的老家伙。”

丁谷道：“哦？”

黑衣汉子道：“金刀无敌郝天平为人古道热肠，义名满天下，有口皆碑。至于七星金枪姓罗的，你知道他是什么出身？你知道他是靠什么行当发的财？嘿！嘿！”

丁谷道：“你说罗老太爷靠什么行当发的财？”

黑衣汉子哼了一声道：“一颗土豆儿！”

丁谷道：“土豆儿什么意思？”

黑衣汉子道：“就是没见过世面，孤陋寡闻的浑小子。”

丁谷道：“你说我是个土豆儿？浑小子？”

黑衣汉子道：“一个十足的土豆儿！十足的浑小子！”

丁谷尚待再说下去，罗三爷忽然扳着面孔道：“算了，小丁，这种人理他干什么？”

黑衣汉子面现怒容，睁目道：“好，姓罗的，你有种就再说一遍。只要你姓罗的有种重复一遍，老子马上就会教你这个狗腿子认得老子是个什么样子的人！”

罗三爷又开始喘气，像是怒火攻心，随时都会昏过去。

他用不着试，已看出对方是个什么样子的人。如果一旦闹僵了，他知道自己拿不出货色来，而浪子丁谷，又只有一张嘴巴；除此而外，这座茶楼里几乎连个劝架的都没有，更别说指望到时候有谁来帮他的忙了。

面子固然要紧，性命更要紧。

所以，他只好拚命喘气，像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的样子。

这是他目前唯一的保命之策。

要想不死，只有装死。

黑衣汉子瞪眼等了一会儿，见罗三爷果然没敢再吭声，这才满意嘿了两声，缓缓伸手抓起茶壶，准备享受茶点。

那知道黑衣汉子茶水尚未沾唇，远处忽然传来一个尖尖的声音道：“算了，小丁，这种人理他干什么哩？”

(二)

这一次面孔变色的是黑衣汉子。

西边短墙上，笑嘻嘻的伏着一个约摸十六七岁的大孩子。

这孩子有着一颗大脑袋，脏兮兮的脸孔上，一副顽皮相。

他等大家发现了他，才又笑嘻嘻接着道：“喂，穿黑衣服的，你要罗三爷重复一遍，罗三爷没有理你，小爷说的算不算？”

黑衣汉子扭头转向正在茶座间向茶客们哈腰陪笑打招呼的彭麻子道：“彭老板？”

彭麻子慌忙转过身来，哈腰陪笑道：“不敢当，是！”

黑衣汉子朝短墙那边手一指道：“那小家伙哪儿来的？”

彭麻子是土生土长的当地人，当然不会不认识这小家伙是谁。

他藉顺势张望之际，飞快的朝那小家伙递了个眼色，然后回过头来，极尽卑躬之能事，哈腰陪笑道：“这小子是在北太平门一带帮人家叫卖白酒茴香豆的一个小伙计，小娃娃家，不知天高地厚，大爷您别理他就是了。”

“这小子叫什么名字？”

“姓吴，大家都喊他吴大头。”

“多大年纪了？”

“大概才十四五岁吧！”

小家伙的确被当地人喊作“吴大头”——一个经常令人“头大”的“大头”——但这个大头的实际年龄，则至少被彭麻子瞒掉了三岁。

彭麻子的一番苦心，果然奏效。

黑衣汉子一听说这小家伙才十四五岁，忍不住皱起眉头，像自认倒楣似的，轻轻呸了一口，又伸手重新抓起茶壶。

黑衣汉子这口气可说是硬咽下去的。

以他在黑道上的身份地位，以及天生的一副火爆性格，除了眼前这个够不上斤两的大孩子，过去可说还没有人敢这样正面冲撞过他。

遗憾的是，彭麻子的一番苦心，以及黑衣汉子的忍让，对短墙上那个令人头大的大头，竟一点也没有发生作用。

小家伙见几十双眼光都在瞪着他，竟然益发得意起来，这时提高了声浪，嘻笑着又道：“喂，穿黑衣服的，小爷的话，你听到了没有？”

黑衣汉子再度放下茶壶，缓缓抬起头来，道：“是的，小爷。对不起，我听到了。小爷另外还有什么吩咐？”

大头收起笑容，装出一副大人的样子道：“你这位老哥，看上去也有几分像上场面上的人物，难道你就没听说过一句强龙不压地头蛇的老话？”

黑衣汉子居然没有生气，淡淡道：“谁是这儿的地头蛇？”

大头道：“别人不说，小爷我，吴大头，就算得上一份。”

黑衣汉子道：“失敬！失敬！”